

关于嘉实价值创造三年持有期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募集期限的公告

嘉实价值创造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838号文准予注册募集,原定募集期为2021年10月11日至2021年10月22日。

为了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嘉实价值创造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嘉实价值创造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调整为2021年12月1日起至 2022年 2月 28日。敬请投资者关注。

重要提示: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信息,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

2、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免长途话费),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